

部门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	**		1	2	3	4	5	6
	合计		9,281.64	646.64	8,6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7	86.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87	8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2	57.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6	28.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1	57.1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11	57.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8	38.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1	17.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2	0.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0.00		24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		24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0.00		24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824.22	459.22	8,365.00			
01		自然资源事务	8,824.22	459.22	8,36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000.00		8,00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459.22	459.2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65.00		3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4	43.4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4	43.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44	43.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06		自然灾害防治	30.00		3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00		3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041.64	646.64	8,3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7	86.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87	8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2	57.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6	28.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1	57.1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11	57.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8	38.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1	17.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2	0.7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824.22	459.22	8,365.00
01	自然资源事务	8,824.22	459.22	8,36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000.00		8,00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459.22	459.2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65.00		3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4	43.4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4	43.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44	43.4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46.64	568.70	77.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4.02	564.02	
30101	基本工资	220.82	220.82	
30107	绩效工资	149.85	149.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92	57.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96	28.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58	38.5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81	17.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44	43.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3	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4		77.94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2.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78		3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4.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8	4.68	
30305	生活补助	2.04	2.04	
30309	奖励金	2.64	2.6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8.59		6.00	2.5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0.00		24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0.00		24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		24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0.00		240.00

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联系人	张国建	联系电话	0798-8259123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自然资源	直属单位包括	无
内设职能部门	办公室、财务科、总体规划科、详细规划科、土地储备科、资源利用交易科、土地整理科、土地资产科、地质环境科、数据管理科	编制控制数	80
在职人员总数	62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事业编制人数	58	编外人数	4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9281.64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0.00
本级财政安排	9281.64	其他资金	0.00
支出预算合计	9281.64	其中：人员经费	568.7
公用经费	77.94	项目经费	863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100
		地质灾害巡查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巡查覆盖率（%）	100
		补充耕地验收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地质灾害巡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健全性	健全完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	/
	生态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83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0	0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 (单位)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耕地占补平衡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改进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建立以数量为基础、产能为核心的占补新机制，通过“算大账”的方式，落实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促进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三位一体保护。2022年度，根据我市报批的建设用地占用耕地预计1000-1500亩，进行耕地补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充耕地实际完成率	1120亩
	质量指标	补充耕地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充耕地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控制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率增量	≥0%
		因耕地开发部门问责率	0%
		开发安全事故发生率	0%
	生态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完善
		档案管理	健全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赣府发〔2012〕8号《江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1〕20号文件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意见》有关规定，全力做好地质灾害应急管理、监测预警、群测群防等保障工作。 汛期时期内安排值班，采购所需应急物资以及应急设备维修保养，同时加强地质灾害宣传和预警信息发送。切实做好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或避免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完成率	≥20次
		地质灾害防治培训场次（次）	≥1次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活动举办次数（次）	≥2次
		防灾值班监测巡查完成率	920班次
		应急物品及装备采购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应急调查结果合格率	100%
		地质灾害培训合格率	100%
		安全宣传活动内容契合率	100%
		地质灾害巡查覆盖率	100%
		采购物品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地灾防治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成本控制机制完善性	制定完善和成本控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经济损失降低率	≥10%
		地质灾害防治政策知晓率	≥80%
		因灾伤亡人数降低率	≥10%
	生态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组织实施机构，联运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财政非税收入返还经费安排		
主管部门及代码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5.00	
	其中:财政拨款	60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明确2022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为进一步巩固和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成果，高质量完成2022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求科学合理、实事求是预测2022年的各项非税收入，除政策性因素外，原则上应与2021年实际收入大体相当。除必须专款专用的非税外，行政单位和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非税收入，由市财政统筹使用，实现非税收入与征管单位支出脱钩，其他预算管理单位非税收入，原则上按非税收入计划等额安排财政拨款收入，列入部门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完成率	100%
		物业服务完成率	100%
		报刊订阅完成率	100%
		购买中介服务完成率	100%
		举办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规划培训完成率	100%
		综治信访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合规率	100%
		物业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报刊订阅合规率	100%
		宣传活动主题契合率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中介服务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综治工作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成果有效利用率	100%
		部门投诉处置有效性	部门投诉事件较上年下降；部门投诉事件办结率90%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34]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00	0.00	0.00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 (单位)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